

# 臺北市松山區113年度參與式預算第1階段提案審議工作坊

## 會議紀錄

壹、時間：中華民國113年3月21日(星期四)上午10時

貳、地點：松山區行政中心11樓禮堂

參、主席：鄭朝元區長

紀錄：蕭莉玟

出列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肆、主席致詞：

首先感謝各位機關主管代表及提案人蒞臨本區參與式預算提案審議工作坊〈第1階段〉會議。希望透過今日與會機關與提案人之對談，透過腦力激盪之審議過程將所提出之願景、目標，轉化為具公共性、可行性之具體方案，並加以實踐及落實。再次麻煩各位代表本著幫市民圓夢的態度，大家一起努力，謝謝！

伍、業務課說明：

- 一、採分組討論：主協辦機關報告提案評估結果，就替代方案或不可行部分與提案人進行討論，桌長協助雙方取得共識，必要時可請專家學者協調，討論45分鐘為限；討論完畢，請提案人、主協辦機關及桌長確認無誤後，簽名確認。
- 二、討論完畢後，請權責機關逐案報告案件之綜合結論。
- 三、今日(3月21日)會議結束後，請提案人於7日內(3月28日止)繳交提案計畫書初稿，未繳交視同撤案。
- 四、請PM機關於4月2日前填復PM機關報告表。
- 五、本區訂於4月10日(星期三)上午10時假松山區行政中心11樓禮堂，辦理提案審議工作坊第2階段，由各PM機關與會報告後，公民審議團評估案件可行性。

陸、討論事項：

各權責機關逐案報告討論結果：

- 一、案件編號113010003-共融共樂、建立友善樂齡社會
  1. 確定 PM 機關：公園處。
  2. 協辦機關：社會局、環保局、體育局、新工處、交工處、動保處。

3. 綜合結論：詳如會議紀錄表。

二、 案件編號113010004-永續生態●錫口意象

1. 確定 PM 機關：水利處。

2. 協辦機關：新工處、工務局、文獻館

3. 綜合結論：因設置內湖橋解說牌須有「內湖橋」圖文資料，故權責機關加入工務局、文獻館，餘詳如會議紀錄表。

三、 案件編號113010005-友善樂活大松山

1. 確定 PM 機關：社會局。

2. 協辦機關：環保局、公園處。

3. 綜合結論：詳如會議紀錄表。

四、 案件編號113010007-銀髮風雲：共創預算新進界

1. 確定 PM 機關：社會局

2. 協辦機關：公運處。

3. 綜合結論：詳如會議紀錄表。

五、 案件編號113010009-串聯饒河街夜市與松山河岸區位、彩虹文創河畔遊

1. 確定 PM 機關：水利處

2. 協辦機關：文化局、觀傳局、市場處、商業處、新工處。

3. 綜合結論：餘詳如會議紀錄表。

柒一 臨時動議：略。

捌一 主席指示：略。

玖一 散會時間：下午12時10分。